

云中岳武侠精品

邪神传

怪侠系列



上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I247.5
3300
(1)

云中岳武侠精品

怪侠系列

邪

神

传

(上)

台湾
云中岳
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第一章 山庄不速客

一脉起伏的高山，中间拔起一座险峻的插天奇峰，东南角，挺起另一座稍小的峰头。满山松桧，形成林海，在呼啸的山风中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叫。这两座奇峰，分别叫做大罗天和小罗天。

两峰之间，山角会合处，形成一个山谷，谷口甚宽甚平，坐落着一个庄园，叫做大小罗天。

庄外围建了三丈高的栅墙，比城墙还要厚，上建走道与哨站，不时可以看到提刀带剑的人，在上面往复巡视。在庄外除非爬上两面的山头，不然无法窥视庄内的动静。

庄中心一座高大楼房前，是约一里见方的大广场。北面筑了一座将台，看格局便知是演武场。

全庄约有三四十栋木屋，集中建在大楼后面。

四周距栅墙皆在三百步以外，星罗棋布着甚多练武设备。

在这远离京师，人迹罕至的所在，却建有这样一座庄园，委实令人生疑。

这年三月，近午时分，山庄有不速之客光临。

大厅中，江庄主正向六名宾客咆哮，“不行！当年长上亲自答应我的，这十年中，决不将我的人派出去办事。

还有两年，我不愿意冒险，万一出了纰漏，消息外泄，大

小罗天的十年树人大计功败垂成不要紧，误了长上的事我可担当不起。长上府中甲士如云，你们手下更是高手辈出，用不着来打扰我。”

为首的贵宾是个獐头鼠目的老道，奸笑道：“江爷，这证明你的人毫无用处，而且不可靠，放不出去收不回来，浪费了八年光阴，一无是处，连个可靠的人也派不出去。这可是长上的意思，派不派悉听尊便。”

“谁说我的人不可靠？好，我派。”江庄主怒叫。

江庄主为人暴躁，受不了刺激。

他花了八年心血，费尽心机培养出来上百名得意的优秀少年男女，老道居然说他的人不可靠，派不出去收不回来，他怎受得了？

上了老道的当，急怒之下，一口答应派人出去办理。

老道心中暗喜，但不现词色。继续使用激将法，阴阴一笑道：“江爷，不知道你那些小娃娃们武艺如何，能不能担当大任，恐怕……”

江庄主一掌拍在桌子上，怒声道：“李天师，我告诉你，我这一百零四名弟子，任何一人皆可以一当百，如果有人不相信，我可以证明给他看，以纠正他的错误。

最近五年来，长上先后送来一百三十二位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人物，给本庄的弟子们试试身手，迄今无一生还，本庄主仅损失二十二名弟子，而真正死于对方剑下的人，还不到三分之一。

这说明了本庄的弟子，皆是经得起考验的无敌勇士。哼！既然你不信任我的人，何必前来惹是生非？”

“呵呵！江爷，别生气，当然贫道信任你，不然就不会眼巴巴地跑来自讨没趣，是么？”老道开始给对方戴高帽子。

江爷怒火渐消，悻悻地说：“好吧！你说、要办些什么事？”

“事情并不算太难，也不是长上派不出人，难在京师已传来快报，京城中自称忠臣的一班老狗给参垮了，可说是拔去了眼中钉。

复护卫的圣旨已在途中，长上正忙得不可开交，所在的人皆有事无法分身。

更重要的是，在府里的人，那老狗兄弟认识甚多，所以，不得不劳驾你派人前往办事了。”

“你说，要派人上京？”

“不，去摆平大学士。”

“大学士不是在京师吗？”

“呵呵！今上已命他致仕，不久将举家返乡。”

“在路上动手？”

“是的，在路上干掉他。那老狗号称忠臣。有不少自命义士的武林高手，明暗之间加以呵护，连厂卫的高手也无奈他何。”

江庄主呵呵笑，说：“我以为有什么天大的难事，需要我大小罗天的人去上天入地，原来是这么一件小事，何必大惊小怪？”

“江爷，你认为容易？”

“当然哪！大学士是江西铅山人，致仕返家大大小小一大群，必须乘船南下，我的人水陆能耐皆是第一流的，等他的船队经过东流县，我再派人送他去见阎罗王，有什么好顾忌的？”

“不行，不能在这附近下手。”

“为何？那……”

“那老狗为长上这次复卫的事丢官，锦衣卫与东厂又一再

派人向他行刺，因此激怒了天下豪杰。

京师第一剑客追云拿月罗大方，暗中出面登高一呼，号召天下义士保护忠臣孝子。如果等他们进入南京地界，说少些，附近至少也有上百名亡命之徒暗中保护着，如何下手？”

“你的意思……”

“必须在京师以南，南京以北将他解决。”

“在山东境内？”

“对，在山东地境。”老道李天师阴狠地说。

江庄主沉吟片刻，语气沉重地说：“如此说来，追云拿月必定偕行，我得派最佳的弟子前往，有两个人专门对付他足够了。”

“你打算派多少人前往？”

“周、吴两位贤弟，以及八名弟子。”

“山东地境，有长上的人……”

“不，我不许外人加入。”

“但……你的弟子，靠得住吗？”

“你还是不相信？”江庄主不悦地问。

“要我相信不难。”李天师阴笑着，手向下首一伸，又道：“这位陈施主陈奇，是辽西第一条好汉，江爷该知道他的修为造诣，他希望与贵庄的弟子较量较量。”

陈奇是个五短身材的中年人，佩的剑却比常剑长六寸，鹰目炯炯，薄嘴唇经常留着一抹不可一世的傲笑。

陈奇颌首阴笑道：“兄弟知道江兄颇以调教出色弟子而自豪，但兄弟却对这种大锅菜似的调教方法不以为然，艺杂则不精，吃多了会坏肚子，如肯让兄弟见识见识，实感不胜荣幸。”

江庄主的无名孽火直往上冲，几乎气炸了肚子，但居然能忍住了，淡淡一笑道：“陈兄家传绝学，剑术宇内无双，家学

渊源，自非一般鸡零狗碎可比。好，咱们厅外见。”

接着向右首一位中年人挥手道：“去，挑一个不至于丢人现眼的弟子前来，只许带一把剑。”

中年人阴阴一笑，离座说：“小弟遵命。后静室的辛文昭马马虎虎，小弟……”

“好，就叫他来好了。”

虎皮交椅搬出厅外，在阶上排列，主人与贵宾二十人，安坐椅子上观战。两侧，有三十余名庄中的重要人物站立袖手旁观。

陈奇大刺刺地安坐在虎皮交椅上，跷起二郎腿等候对方出场，嘴角涌现出常有的桀骜的微笑。

中年人领着辛文昭赶到，少年人上穿短褂。像一件背心，双手连肩皆暴露在外，下穿灯笼长裤，脚着薄底快靴。左手握连鞘长剑，之外身无长物。

他身高七尺以上，有雄狮般的壮实身材，暴露在外的肩膀三角肌与上臂的双头肌特别发达，委实令人害怕。

这表示他孔武有力，自头至脚的肌肤，色泽如古铜隐透肉红色，长眉入鬓，亮晶晶的大眼中，充满了剽悍、机智、自信，与淡淡的无奈、泰然等等神采。

陈奇呵呵一笑，轻蔑地说：“啧啧！好雄壮。”

辛文昭瞥了这位贵宾一眼，从容整了整衣衫，徐徐走向阶下，持剑向上行礼，欠身道：“弟子辛文昭，参见庄主。”

江庄主呵呵大笑，朗声道：“有人要会你，要看看咱们大小罗天的庄稼把式，你可不能丢咱们大小罗天的面子。”

“弟子不敢怠慢，请示下规矩。”他恭敬地说。

“决斗！”江庄主说时，伸掌一握，这是江庄主的惯用手式，那是生死相决，以命相拼的代号。

陈奇推椅而起，向下走，豪笑道：“小老弟，不要怕，尽管出手，看你在这八年当中，是否偷懒了。”

文昭根本不睬他，向上行礼退下。

陈奇已毫不客气地占了上首主位，双手叉腰说：“贵庄主说是决斗，决斗是不分主客的，但在下的意思是较技，较技分宾主，你辈分低年纪轻，我主你宾，你先攻。”

辛文昭神色冷静，不予理睬，拔剑出鞘，将剑鞘丢至一旁，先向阶上的江庄主献剑行礼，再从容到了下首，一言不发向陈奇献剑行礼，不管对方是否回礼，身形一转，剑尖徐升，立下门户，目光紧吸住对方的眼神。

陈奇仍不在意，徐徐撤剑出鞘，冷冷一笑道：“小老弟，你进招吧！”

辛文昭等对方立下门户，方踊声冷叱，但见剑虹破空疾射而出，身形骤进，像是电光一闪，排空直入。

陈奇大骇，招发“云封雾锁”接招。

“铮铮铮……”响起一连串令人心向下沉的触剑暴震，剑气迸发，风吼雷鸣。

人影疾退，陈奇连对二十余剑，换了两次方位、退了十余步，仍未能遏止辛文昭排山倒海似的攻势，先机全失，竟然毫无还手的机会。

李天师大惊，突然站起叫：“算了，住手！”

“铮铮铮……”满头大汗，脸色灰白的陈奇，狂乱地对架，失魂般飞退，要摆脱对方可怖的冲刺。

江庄主冷冷一笑，向大惊失色的李天师说：“天地间只有一个人可以下令让我这位弟子住手，那就是区区在下。”

“江爷，陈施主……”

“他得死！”江庄主冷酷地说。

陈奇这时已无法脱身，绝望地大叫：“我认栽……啊……”
叫声未落，辛文昭的剑，已无情地贯入他的右胸，锋尖透背而出。

辛文昭甚至连眼皮也没有眨动，身形一晃，飞退丈外，剑一振，剑上的血迹飞散，冷然大踏步往回走。

陈奇一松，长剑坠地，身形一晃，突向前一栽。

辛文昭到了阶下，献剑行礼说：“弟子复命，未损大小罗天的声威。”

江庄主呵呵笑，挥手道：“下去领赏。”

“遵命！”辛文昭应诺着退下，从容不迫拾起剑鞘，收剑扬长而去。

江庄主笑向李天师问：“我这位弟子去得么？”

李天师脸色苍白，抽口冷气说：“去得，去得。”

江庄主再追问：“你放心了么？”

李天师长吁了一口气说：“真是难以置信，难以置信。”

江庄主又问：“命令要何时动身？”

李天师答非所问地说：“你该派些人至府内，长上需要一些亲信。”

“不行，还有两年。”江庄主一口回绝。

“你知道在江西招的那群蠢贼，是需要提防的。”

“那是你们的事。”

“长上需要些得力的侍卫在身旁。”

江庄主脸色一变，急问：“怎么？侍卫？长上为何如此操之过急？”

李天师冷笑道：“天命所归，长上已等不及了。从下月起，护卫改称侍卫，长上要号召天下英雄，整装发动了。”

江庄主大惊，跺脚道：“糟了！时势未成，机会未到，这

一来，咱们岂不白做了一场美梦？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李天师不悦地问，哼一声又加上一句：“无礼！”

江庄主大怒，一把揪住老道的衣领、厉声道：“都是你在兴风作浪，乱出主意，胡搞一场。

去年你怂恿长上，在城东南建阳春书院当天子气，僭号离宫，这件事已经传出，闹得全境沸沸扬扬，人心惶惶。你再这样胡搞下去，咱们都将要死无葬身之地。”

李天师变色道：“放手！成何体统？你们这些草莽枭雄，知道个屁，你知什么时势？什么机会。”

江庄主手上一紧，李天师大叫一声，人向下挫。

江庄主揪住不放，另一手戟指点在老道的鼻尖上，厉声道：“我警告你，以后你少给我在长上面前兴风作浪。

等两年后我这些弟子出道，散布天下各地，结纳豪杰招兵买马，造成时势，候机呼应，取天下如探囊取物。你如果碍我的事，我要你死无葬身之地，记住，我已经警告道你了，你给我小心你的老命。”

说完，手一松，老道跌坐在地。

当晚，江庄主所练剑的静室——

己练了半个时辰，狄教头插好竹剑，冷冷地问：“江庄主，听说你要派辛文昭外出办事去？”

江庄主一面用手巾拭汗，一面说：“不是听说。而是事实。”

“何时动身？需时若干？”

“三天内动身，约一个月可回。”

“你不能派他去。”狄教头大声叫。

另一角落的大总管接口道：“已经派定了，本庄令出如山，

绝不更改。”

狄教头愤然道：“不改也得改。”

江庄主冷笑道：“你倒替我作起主来啦？”

狄教头流目四顾，四周共有八名庄主的心腹。剑架上的剑全是竹制的，只有江庄主的剑是吹毛可断的宝剑。

他长叹一声说：“说真的，辛文昭是在下平生仅见的佳弟子，再给我一年半载，我会替你将他调教成宇内无双的武林奇葩。”

“比我强么？”江庄主冷冷地问。

“当然我会将最神奇的大罗三绝留给你。”

“别吊胃口啦！老兄。”

“你答应了？”

“谁答应了？本庄主的作风你还不明白，铁的纪律，血的命令，令出如山，言出必行。赏罚分明，绝无更改。你要我自毁威信？办不到。”

“江庄主……”

“别再说，全庄的人中。只有你敢顶撞我，我已经不耐烦了，容忍是有限度的，你明白么？”

狄教头满腔的愤恨与无奈交织在一起，却也不再说了。

第二章 初试云雨情

当晚，辛文昭的静室中，多了一个人，是个千娇百媚的美丽少女。

他获得三天假期，那是他斗杀陈奇的奖赏。以往被派斗杀外来的人，最高的奖赏是休息一天。

这次居然有三天假期，令他大感困惑。

在大小罗天，不要说一天假期，哪怕是一个时辰的休息，也是梦寐以求的最大享受，所以所有的人，如能获得与外人搏斗的机会，无不全力以赴。

渐渐地养成了嗜杀的意识，出手冷酷无情，但求速战速决，心目中只有一个杀字，别无其他念头，一经照面，必定是你死我活。

胜，有一天假期。负，那就是死。

受轻伤无妨，但伤并不能休息。伤重，也是死。

在这种无人性的魔火长期磨炼下，一个在此经历八年岁月而长成的少年，还能产生其他的意识吗？

他并不知已被派定外出办事，因此大感困惑，凭他的猜测，他已意识到将有不寻常的事发生在他身上了。

果然不错，入暮时分。送来了一桌酒席。

他开始感到不安。希望狄教头来看他，在狄教头口中，定

可获得一些暗示。

可是，不是练功期间，任何人也不可能接近静室，即使是本庄的执事人员，误入禁区必定性命难保，教头是外人，结局不问可知。

静室的管理人在酒席备妥后，送来一位美丽的少女，脸上露出暧昧的怪笑，向他说：“辛文昭，这位姑娘叫雷凤，这三天休息期间，她是你的伴侣。

哈哈！男人女人，这件事你懂不懂？如果你不懂，她会教你。好好待她，别忘了你是个男子汉。

这三天内，你可以闭门闭户，除了小厮按时送餐点来之外，没有人会来打扰你，好好享受啦！哈哈……”

笑声摇曳中，管理人带上厅门走了。

他站在厅中发愣，不知所措。

八年漫漫岁月，残忍的训练、鞭挞，每三月必受一次的五刑磨炼、杀人、被杀、血和泪……这是他八年来的全部。

一年中，只有一天休息，身体的疲劳、心灵的折辱，片刻的休息比大早的甘霖更可贵，一天不挨教头的修理便是天大的奇迹。

这就是生活，他哪有时间去想女人？

正确地说，他已经忘记自己的性别了，与生俱来的生命潜能，被压抑得几乎不再存在了。

他的同伴中，有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是女孩子，但最近几年已经分开苦练，见面的机会无多。

即使见面，那些本来应该天真活泼的女孩子，已经变成与他同一型式的人，挽发、穿练武衣裤、身上佩带着沉重的用具，很难分辨谁是男谁是女，永远没有单独见面的机会，更没有交谈的可能。

惟一的一次。是与余姑娘到小罗山夺旗，他与异性单独在一起度过九死一生的漫漫长夜，刀光剑影，暗器飞腾。你死我活，血肉横飞。

这就是他与女孩子单独相处的惟一的一次。

正确的说，那次还不算单独相处，因为他们的行踪，大总管早就了如指掌，如同亲睹一般。

这是说，那次自始至终，都有人在旁监视，怎算单独相处？

他再也想不起自己是否曾经与女孩子相处过，除了十岁以前的儿时往事。

儿时往事，太遥远了。

八年来，除了起初一月中，他曾在睡梦中梦见自己的家园与亲友，一连串的噩梦令他泪湿枕衾。

从此以后，梦没有了，一人沾床，便睡熟得像僵尸，只有起床的钟声，能令他在熟睡中惊跳而起。

他嗅到了奇异的阵阵幽香，那是什么？

女孩子站在他旁边，青丝双髻戴了两朵珠花环，月白衫裙，素雅中另有一种出俗的风华流露，低垂螭首，手中抱着一个青布包袱，一双纤纤素手又白又嫩。

虽看不清脸蛋的轮廓，但那长长的睫毛，小巧的琼鼻，晶莹红润的脸颊，便可看出是个出色的少女。

她站在那儿羞答答地抬不起头来，是那么娇柔、小巧、纤弱，我见犹怜。

只消看第一眼，他便知道不是在庄内的同伴。

两人呆呆地站立，谁也羞于先开口。

久久，少女终于鼓起了勇气，幽幽地说：“辛郎，不要我来么？”

他神智一清，从困惑迷惘中醒来，生硬地说：“你已经来了，坐吧！”

“我叫雷风，姓风雷的雷、凤凰的风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辛郎，内间在何处？”

他本能地向内一指说：“那就是内间。”

雷风低着头，脸红红地向内房走。

他一急，叫：“你干什么？”

雷风转身面向着他，他这才看清了对方的面貌。

在他看来，该是破天荒第一次看到这么美丽的少女，不禁凝神打量着对方，心中毫无杂念，只觉得这位女郎很美、很娇，羞态可掬，与他所接触过的人完全不同。

“辛郎，我要安置衣物嘛！”雷风娇羞万状地说。

“安置衣物？你要在我这里安顿？”他讶然问。

“是啊！我……”

“你为何要在我这里安顿？”

“我……我是来……来陪伴你的，这三天，我……我是你的人。”雷风期期艾艾地说。

“我不要你作伴。”他直率地说。

雷风羞笑，突又觉得失态，故意以手掩面，转身如泣如诉地说：“辛郎，你不要我不要紧，我……唉！我还能说什么呢？除了自尽，我……”

“你什么？自尽？”他惊问。

“是啊！不自尽死得更惨。我是奉命来陪伴你的，你不要我，便是我不称职，我只好死了。”

雷风说完，掩面饮泣，显得无助凄切，似乎真是走投无路了。

辛文昭心中一震，他知道本庄的规矩，不称职就是失职，失职是可悲的，结局更不堪设想。

他长叹一声说：“我并未要求有人作伴，怎么一回事？”

雷凤放下包袱，偎近了他，忘形地投入他怀中，抱住他的虎腰颤声道：“辛爷，不要赶我走。

你知道，我是奉命而来的，我被你拒绝因而含恨九泉、死而无憾，但你也将因抗命而受罚，我……我怎能……”

“不要说了。”他烦躁地说，确也想到了自己。

“辛郎，你不赶我走了？”

“既然你是奉命而来，那就留下吧！我不明白，为何要你来陪我？”

“辛郎，你是嫌我貌丑么？”

“噢！你丑不丑与我何干。”

“哦！辛郎，这很重要。听庄主说、日后你们这几十位佳弟子，都要先后派至各地坐镇一方。将来你们都是功臣，裂土封茅高官厚爵……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你知道我说什么，辛爷，这不是秘密。将来你们功成名就，你们会有许许多多的女人在身旁，三妻四妾平常得很。

目下我被派来伺候你。如果你喜欢我，我便是你的人。你如果愿娶我为妻。我永远等你，我愿伺候你一辈子。

你如果不愿娶我为妻，我便是你的奴婢。辛郎，不管你如何待我，我永远是你的人，我愿为你做一切事……”

雷凤半痴半迷做作地说，几乎声泪俱下，楚楚可怜。

可怜的辛文昭，对男女之间的事一窍不通，怎知怀中这位楚楚可怜的美丽弱女人有何用意？

在他的感觉里，弱者与怜悯不值半文钱，爱情毫无地位，

同情毫无意义。惟一令他感到异样的是，怀中的雷凤浑身香喷喷地，令人感到受用。

柔若无骨的娇躯，抱在怀中却也感到快意；至少他并不讨厌这种奇妙的感觉和触觉的享受，这比抱着冷冰冰的刀剑舒服多了。

同时，他心中不住地暗念：“都是功臣，裂土封茅高官厚爵……”

依稀中，往日庄主的话也在耳际隐约雷鸣：“你们结业之后，每位弟子皆是独当一面的一方之雄，荣华富贵唾手可得，予取予求无人胆敢拂逆……”

两相对照，抽象的模糊观念，依稀有点明朗化了。

以往，他从未想到这些话的用意，也无暇去想。而现在，怀中这位美丽的少女，从他隐藏的记忆里，引发出某一些他埋藏在心灵深处的意识，爆出一火花。

脑海中灵光在闪动，他陷入沉思的境界。

久久、他听到雷凤在柔声轻唤：“辛郎，你在想什么？”

他的意识一闪即逝，回归现实，冷冷地说：“我这种人是需要想的，饥火中烧。进食吧！”

雷凤并不如他想像中的纤弱，殷勤劝酒并不小气，初见时的娇羞早已经抛弃，有说有笑情意绵绵。

当然，他无法分辨好女人与坏女人之间的差别，反而认为女人就是这样的，闺女与已结婚的女人都是一样，反正都是女人。

酒是常备的饮料，他的酒量不差，雷凤使出浑身解数，却无法将他灌醉，自己反而先醉了。

席间他说不了三句话，倒也肯分心听雷凤媚声媚气的挑逗。